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化政〔2024〕31号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马绍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省驻县各单位：

根据化委〔2024〕103号文件精神，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：

马绍伟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副局长；

杨雪芹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审计局副局长；

尕仁丹增同志任化隆回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副局长。

免去：

宋果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；

宋果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粮食局局长职务；

杨雪芹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马绍伟同志化隆回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。

000001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6 月 21 日

